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

晋银函〔2024〕56号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关于省政协 十三届二次会议经济建设类第0121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郝强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强化政策引领，助力地方城商行发展普惠金融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我分行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

(一) 强化组织推动，促进金融支持政策落地见效。结合山西实际，会同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的通知》《关于促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力度。

贵问题的若干措施》《关于开展“一链一策一批”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行动的通知》《山西省强化金融支持举措 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等文件，引导城商行等金融机构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的金融支持力度。依托省级金融服务巩固衔接例会和市场主体倍增工程金融政策落实工作专班机制，加强政策协同，引导金融机构将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民营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积极助力社会经济均衡发展。

（二）用好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降低市场主体融资成本。充分发挥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等政策工具的引导撬动作用，支持城商行等金融机构增加对区域内民营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的信贷投放，并有效降低实际贷款利率。明确全年再贷款、再贴现使用率目标，通过压实各级责任、强化工作督导、挂钩业绩考核等方式，推动增强货币政策效果。对再贷款需求大的地区，灵活调剂限额及时予以满足，切实将政策工具用好用足。2023年，山西省累计发放支农再贷款311.37亿元，支小再贷款319.54亿元，累计办理再贴现413.16亿元。定期监测再贷款资金使用情况，严格要求金融机构使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发放的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不超过5.5%，推动降低民营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三）加强部门联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联合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部门组织地方法人银行召开深化普惠金融支持市场主体倍增工作座谈会，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引导城商行等金融机构持续优化信贷政策，努力为民营小微企业发展壮大和转型升级

级营造政策友好、公平普惠的融资环境。联合省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开展“万家小微评满意银行”活动，在全省选取1万余家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对合作银行进行评价，引导激励金融机构持续提升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金融服务。联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开展第二届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个体工商户的创业就业信贷支持。截至2023年末，全省普惠小微贷款余额3518.6亿元，同比增长40%，高于各项贷款增速28.7个百分点。2023年，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利率为4.97%，同比下降0.81个百分点。

(四) 加强信用信息体系建设，畅通银企融资对接渠道。联合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部门印发《关于加强信用信息体系建设 加大信用贷款投放力度的通知》，促进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领域的信用贷款投放力度；制定出台《关于推动地方征信平台建设应用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的指导意见》，对信息、信用和信贷的有机贯通提出了具体的指导性要求；主动适应互联网技术发展趋势，创新平台应用模式，组织开发上线“信通三晋”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的移动端——“晋融一扫通”，并印发《关于推广应用“晋融一扫通” 深化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建设和应用的通知》，取得了企业融资渠道拓展、银行获客渠道拓宽的“双赢”效果。截至2023年末，已引导17.22万余户市场主体扫码注册平台并发布融资需求，入驻金融机构达186家，上架金融产品844款，平台累计帮助8635户企业获得融资2146.34亿元，其中，信用贷款668.40

亿元、中小微企业融资款 1059.43 亿元。

二、关于您提出的不断推动我省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我分行将积极采纳落实，进一步做好相关工作

(一) 加强政策工具引导，推动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充分发挥支农支小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的精准滴灌和撬动作用，引导城商行等地方法人机构加大对涉农、民营小微企业等薄弱环节的信贷支持。用足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争取更多资金落地山西，精准支持绿色低碳领域。积极用好人民银行总行新设立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工具，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重点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的金融支持力度。

(二) 强化政策协调配合，营造良好的融资环境。加强与省财政厅、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部门的沟通协作，依托联席会议、专项工作联系机制等，在政银企对接活动开展、重点企业名单梳理推送、小微和涉农贷款贴息奖补、融资担保机构风险分担、金融惠企政策宣传等方面密切配合，及时协调解决政策落实中的困难，合力推动民营小微金融服务政策有效落地。

(三) 持续推进省级地方征信平台涉企信用信息归集增量扩面。配合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加快推进与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科技、环保、电力等省级重点数据源单位有效对接，进一步加大知识产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企业研发和创新、碳排放、用电及缴费等方面涉企信用信息向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的归集力度，同时将供水、燃气、供热等地市层面涉企信息归集省级地方征信平台

纳入营商环境考核指标，加快推进市县层面供水、燃气等区域性涉企信用信息归集。

（四）强化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的征信支持与融资撮合作用。持续推进“晋融一网通”（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移动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经营主体深化年‘晋融一网通’融资促进行动”，推进市县各类金融机构入驻平台，充分发挥平台的信用中介和融资中介功能，鼓励金融机构组织和动员所辖各级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持续下沉服务重心，访商户、进企业、解难题，加大对民营及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力度。同时，指导平台运营机构积极向发达地区具有先进经验的征信机构公司学习，提升数据治理能力，不断完善、创新征信产品，努力打造特色应用场景服务专区，更好发挥以数增信、以信促融、以融兴企作用。

如您对以上答复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金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

2024年4月23日